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级 2024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4 年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预算公开管理办法（暂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进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全面规范的财务监管体系，确保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准确和完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下简称《预算法》）和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以下简称《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结合省国资委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预算信息是指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部门预算信息，由省国资委机关及委属各单位预算组成。

第三条 预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预算信息公开遵循依法依规、真实准确、积极稳妥、分级负责的原则。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在委党委统一领导下，各处室按以下分工履行相应职责：

（一）办公室负责省国资委机关及委属单位的部门预算公开信息的准备工作，并根据有关规定，履行保密审查程序后，在规定时间内将预算公开信息上传至省政府门户网站邮箱和省国资委门户网站。相关处室、单位做好配合工作；

（二）综合法规处负责做好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审查工作；

（三）办公室按规定组织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部门预算信息的答复工作，并根据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工作要求，及时向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反馈省国资委预算信息公开情况。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省国资委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公开文件。根据《预算法》和《操作规程》相关要求，结合省国资委实际情况，制定省国资委预算公开管理文件。包括公开原则、公开内容、公开方式、公开程序等，并随同省国资委预算一并公开。

（二）公开报表。除涉密信息外，应包含年初预算批复文件中所有报表及“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表”。

（三）文字说明。包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政府采购、“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国有资产占有及绩效目标情况、专业名词解释等部分。

第四章 公开方式和时间

第六条 省国资委预算信息在省国资委门户网站和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预算公开”专栏实行“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第七条 预算信息应于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年度部门预算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在接到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达的年初预算批复文件后，拟制省国资委预算公开文件，提前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准备工作。

第九条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做好定密、解密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08〕3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57号）要求，填写完整的《政府信息报送保密审查表》，经单位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并加盖公章后一并报送，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确保审查程序规范，审查责任明确。

第十条 在规定的时限内将省国资委预算公开信息上传至省政府门户网站邮箱，待审核无误后，在省国资委网站和省政府门户网站“预算公开”专栏公开省国资委预算信息。

第十一条 根据《预算法》和《操作规程》等规定要求，做好预算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主动回应社会普遍关注的情况，及时解疑释惑，避免社会公众误解，密切关注工作中反映的问题，认真研究整改。

第十二条 根据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工作要求，及时向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反馈省国资委预算信息公开情况。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第二部分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根据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属企业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工作。

（二）按照国务院规定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拟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制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依法对市、县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三）负责指导推进全省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优化和战略性调整。

（四）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指导和监督所监管企业资本运营，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督，承担吸引各类资本任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所监管企业领导班子建设，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

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六）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按规定参与制定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负责编制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

（七）负责监督国有资产监管制度落实情况，完善出资人监督体系，加强监督协同，健全并执行国有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制度和问责机制。

（八）按照出资人职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等工作。

（九）负责所监管企业党的组织建设、队伍建设等工作，强化所监管企业思想政治教育和理论学习工作，指导企业精神文化建设。

（十）管理省城镇集体工业联社。

（十一）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按照政企分开以及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的原则，依法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管，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得直接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主体和法人实体，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企业应自觉接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不得损害所有者的权益，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二、机构设置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为纳入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设置下列内设机构：

1.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2. 综合法规处
3. 规划发展处
4. 财务监管与运行处
5. 产权管理与资本运营处
6. 企业改革处
7. 考核分配处
8. 央企服务处
9. 综合监督处
10. 人事人才处
11. 党委组织部
12. 机关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
13. 国企社会责任处
14. 科技创新与信息化处

第三部分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40488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48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75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40488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2824.96 万元；
2. 项目支出 37663.04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139.7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7 个，涉及资金 782.04 万元。

2024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增加 36903.29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落实相关政策，增加费用支出。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4 年，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管理专项资金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02.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具体为货物 0 万元，服务 0 万元，工程 0 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39.3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1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 4.5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 24.8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与上年持平，无

增减变化。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	2024年
合计	39.3	39.3
1.因公出国（境）费	10	10
2.公务接待费	4.5	4.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8	24.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8	24.8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7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7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7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7 个，涉及资金 782.04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

(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外的收入。

8.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工业、交通、劳动保障等部门举办的技工学校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6.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预算绩效目标：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填写部门（单位）履职的当年期望达到的目标，也是对长期战略目标的进一步细化、明确化。

第五部分 2024 年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本级单位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488.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93.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4.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39.7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50.78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0,488.00	本年支出合计	40,488.0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0,488.00	支 出 总 计	40,488.00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488.00	2,824.96	2,484.39	340.57	37,663.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93.38	612.38	602.82	9.56	36,88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420.34	539.34	529.78	9.56	36,881.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190.73	309.73	300.17	9.56	36,88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61	221.61	221.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	8.00	8.00		
20808	抚恤	73.04	73.04	73.04		
2080801	死亡抚恤	73.04	73.04	73.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07	104.07	104.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07	104.07	104.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07	104.07	104.0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39.77	1,857.73	1,526.72	331.01	782.0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639.77	1,857.73	1,526.72	331.01	782.04
2150701	行政运行	1,857.73	1,857.73	1,526.72	331.01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2.04				78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78	250.78	250.78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78	250.78	250.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78	250.78	250.7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0,488.00	一、本年支出	40,488.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488.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93.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4.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39.77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250.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0,488.00	支 出 总 计	40,488.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488.00	2,824.96	2,484.39	340.57	37,663.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93.38	612.38	602.82	9.56	36,88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420.34	539.34	529.78	9.56	36,881.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190.73	309.73	300.17	9.56	36,88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61	221.61	221.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	8.00	8.00		
20808	抚恤	73.04	73.04	73.04		
2080801	死亡抚恤	73.04	73.04	73.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07	104.07	104.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07	104.07	104.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07	104.07	104.0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39.77	1,857.73	1,526.72	331.01	782.0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639.77	1,857.73	1,526.72	331.01	782.04
2150701	行政运行	1,857.73	1,857.73	1,526.72	331.01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2.04				782.0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78	250.78	250.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78	250.78	250.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78	250.78	250.7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24.96	2,484.39	340.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1.78	2,001.78	
30101	基本工资	556.05	556.05	
30102	津贴补贴	430.51	430.51	
30103	奖金	427.99	427.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61	221.6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0	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38	69.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69	34.6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7	2.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78	250.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77	109.20	327.57
30201	办公费	13.00		13.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17.80		17.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7	邮电费	60.00		60.00
30208	取暖费	10.60		10.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0		7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14	租赁费	1.52		1.52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		4.50
30226	劳务费	10.00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24.99		24.99
30229	福利费	1.20		1.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80		24.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20	109.20	7.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6		23.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3.41	373.41	
30302	退休费	297.89	297.89	
30304	抚恤金	73.04	73.04	
30305	生活补助	2.48	2.48	
310	资本性支出	13.00		1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00		13.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9.30	10.00	24.80		24.80	4.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25001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703.4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780.99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40.57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部门的各项业务工作。2. 确保各项经费支出合法、合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	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煤炭工程系列高级职称评审通过率	<=	50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率	>=	95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完善内控制度		建立健全		2024-12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煤炭系列工程师评审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4.00							
总体目标	完成辽宁省煤炭系列工程师评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专家人数	>=	25	人	2024-12	
			评审天数	>=	5	天	2024-12	
		质量指标	评审通过率	>=	40	%	2024-12	
			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度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煤炭企业稳定发展			有效促进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评审通过率	<=	5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推进全省国资国企改革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66.40						
总体目标	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覆盖率	>=	50	%	2024-12
			评估省属企业户数	>=	5	户	2024-12
		质量指标	中介机构审计好评率	>=	80	%	2024-12
			提高内控有效性		有效提高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有序发展		有效促进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省国合退休人员退休费差额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0.13						
总体目标	保障及时足额发放国合集团2024年度原外经局转制人员退休金差额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保障金额	=	70.13	万元	2024-12
			待遇保障人数	=	45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待遇保障水平	=	100	%	2024-12
			待遇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解决原辽宁省路桥建设总公司公安交通人员待遇差额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34						
总体目标	保障及时足额发放原辽宁省路桥建设总公司交通公安人员企事业单位工资退休金差额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保障金额	=	100.34	万元	2024-12
			待遇保障人数	=	4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待遇保障水平	=	100	%	2024-12
			待遇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原泰山友园宾馆和辽宁经济日报社人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53.17						
总体目标	保障及时足额拨付友园泰山宾馆和经济日报社退休人员差额补助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保障金额	=	153.17	万元	2024-12
			待遇保障人数	=	10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待遇保障水平	=	100	%	2024-12
			待遇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省管干部临时租赁住房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8.00						
总体目标	按政策落实省管干部住房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数量	=	2	套	2024-12
			易地干部租房人数	=	2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租赁住房供应任务完成率	>=	100	%	2024-12
			易地干部租房距离	<=	5	公里	2024-12
		成本指标	租赁住房成本	<=	8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解除易地干部住房担忧		有效改善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央地合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50.00						
总体目标	1. 继续深化央企与辽宁合作工作，服务保障央企在辽存量项目良好运营，推动增量项目落实落地。 2. 深化国企改革，提升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政治素养和履职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	1	次	2024-12
			举办培训次数	>=	2	次	2024-12
		质量指标	应急保障能力建立		有效		2024-12
			服务覆盖完成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有效促进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受扶持企业影响力		明显		2024-12